

●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近代史资料编辑部编

近代史资料

JINDAISHI ZILIAO



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近代史资料编辑部编

近代史资料

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

443550

SAJ40/02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近代史资料. 总 107 号/《近代史资料》编辑部编.
—北京: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, 2003. 12
ISBN 7-5004-4080-4

I. 近… II. 近… III. 中国—近代史—史料
IV. K250.6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3) 第 093010 号

主 编 李学通
责任编辑 卞修跃
封面设计 毛国宣
版式设计 刘建光

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

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

邮 编 100720

电 话 010-84029453

传 真 010-84017153

网 址 <http://www.csspw.cn>

经 销 新华书店

印 刷 北京新魏印刷厂

装 订 广增装订厂

版 次 2003 年 12 月第 1 版

印 次 2003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

开 本 850×1168 毫米 1/32

印 张 9

插 页 2

字 数 230 千字

印 数 1—2000 册

定 价 24.00 元

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,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目 录

王茂荫未刊稿选录	曹天生 点校 (1)
吴景濂自述年谱 (下) ... 吴叔班 记录 张树勇 整理	(19)
梁启超佚札	汤志钧 辑注 (91)
陈幹与王正廷《论地权书》暨秦树声跋	佟立容 (98)
胡适致胡近仁未刊书信二则考释	陆发春 (103)
原侵华日军 731 细菌部队队员筱塚良雄 证词资料	王希亮 译 (109)
侵华日军细菌战“特别输送”山东省 受害者调查报告	杨玉林 刁乃莉 (134)
口述史料	
抗战时期的国立八中追忆	徐成龙 (162)
张发奎回忆录选译	胡志伟 译注 (208)

王茂荫未刊稿选录

曹天生 点校

说明：王茂荫（1798—1865），安徽歙县人，35岁中进士，历道光、咸丰、同治三朝，先后任户部、兵部、吏部侍郎，其货币理论被学术界认为是我国封建社会货币理论的最高成就，有《王侍郎奏议》行世。

王茂荫是马克思在其巨著《资本论》中唯一提到的中国人。我国自20世纪30年代起就有郭沫若、吴晗、谭彼岸、巫宝三等著名学者对王茂荫进行过研究，但他们所依据的主要材料仅限于《王侍郎奏议》和一些零星的散篇资料，研究又主要限于王茂荫的货币理论。自1995年起，笔者就开始系统搜集资料，数度到王茂荫的家乡安徽省歙县等地考察访问，王茂荫直系后裔王自燮先生等人将珍藏的有关王茂荫的未刊稿，包括遗文、往来函件、课稿等全部交与本人研究使用，笔者从中选出部分王茂荫未刊稿先行公开发表，以供学术界研究参考。

需作特别说明的是，根据王茂荫信函手迹对照，王茂荫后裔所保存下来的未刊稿，部分为王茂荫手写真迹，部分为抄件。未刊稿大部分标题为点校者所拟，缺字或辨别不清处均用□代替，一字一格，稿中已考证清楚之处，在文末作注；明显笔误之处直接加夹注正字，不再说明。

为钞不畅行请禁民用银折^①

为钞不畅行，请禁民用银专用钱钞并先博施济众以藉流通而裕国用事：洪旌我朝自开国以来，圣子神孙，继继承承休养生息，涵濡于二百余年之深，民间之生齿日繁，物产之精华渐耗，前以南服用兵，度支告匱，爰命举行钞法，此诚因时制宜，穷则必变之大道，中外臣民，所当顺承令，奉行不遑者也。如行已数年，卒未能畅行而无滞者，良由以钞与银并用，而钞不能人人皆有之故耳。夫物以相形而见绌，利以共有则争趋。银为国宝，等量齐观，无非取用于人，夫亦何轻而何重。第民间习用实银，骤以一币虚注银数，而谓与实银相等，其相似之下，究不能不分虚实于其间，而启人轻钞之见。且钞不能人人皆有，其有者虽非无因而得，而民不能尽察其故，以为人以钞而用于我，必以我之银钱货物，交易而后得，如其数以相酬，既以无利于己而不从，即如今半价可得，且减半价亦可得，及转而用之人，又减益思减，竟有欲得原减之利而不能。是以人不但以用钞为无利，且愈坚其轻钞之心，而相率不用。此数年来行钞所以徒辗转于民间交易之会者，职是故也。伏查前明洪武□年，造大明宝钞，自一贯而五百，下逮一百，分为六等，有百文以下，始许用钱，其余不得以银钱货物交易，违者治罪之禁。我朝深厚仁泽，浹髓沦肌，屡下普免天下钱粮之诏。现在钞不畅行，势难中止，似宜仿前明行钞之法，禁民用银，使人舍钞别无所用，以一天下专于用钞之心，推列圣普免之恩，以钞博施，使人有钞必各资为用，以急天下争相行钞之念，既一旦急，而钞不畅行无滞者，无是理也。惟知矫世变俗，事属非常，小民之情，难与虑始，要必总揽全局，孰思

^① 原稿未注年月。该稿未注年月者，同此。

害处，诚能先下明诏，布告中外，俾天下智、愚、贤、不肖之伦咸晓然于斯时，所以不得不行钞之故。我皇上之与民更始，其良法美意实足开万世衣食之源，绝非一时之计，而又精其制作，严其章程，适多寡轻重之宜，循先后缓急之序，持之以一成不变之心，示之以万全无弊之法，使人信其变通可久，咸有乐于用钞之心，将见禁止令行，翕然尚化，泉化之。权操于上，日日造作而无穷，富者之惠偏于民，人人欢欣而乐用，于以致我国家亿万年豫大亨之盛不难矣^①。

为查办废员张秉德盘踞书院折

奏为风闻废员盘踞书院，蚕食地方，并捐纳教职，品行卑污，吸食鸦片，恭折奏请严饬认真查办，以重文教，仰祈圣鉴事：窃维各省书院，原为培养人材而设，理宜选择品行端方，文名素著者主讲，以养士习文风，蒸蒸日上。岂容声名狼籍之人忝居师位，任意盘踞，以为养奸之地。亟闻山西介休县绵山书院已革太常寺少卿张秉德，自道光年主讲，今已十余载，该废员虽系进士出身，并无文望，且其一手一足，废已多年，从不为肄业生童改削文字，每月书院课文，非令学长代看，即徇私任意率列等第。该废员毫不顾忌物议异，但以攫食束修，并向地方官关说词讼，剥削乡里为事。遇事插弄里民兴讼，迨讼成后，向人明言伊为关说，包其讼能得胜，遂肆意从中渔利。若地方官平日不肖，则受其挟制，莫可如何。乡里小民，因官长方且畏其刁恶，明知受其黑弄，亦敢怒而不敢言。该废员排行第四，人呼之为张四虎。盖山西十年前有强盗名孙四虎者，以该废员张秉德之强横如盗，故从是名之也。每届书院应行更替之时，不肖地方官或被其

^① 下缺。

挟制，不敢乞请更替。或利其关说之事，非妄称其品学，留其蝉联，即捏称生童欲其主讲。甚或由该废员遣其爪牙，捏写诸生名字，为其恳留，该地方官遂为转求大吏，俾免更易他人。是以该废员在绵山书院盘踞十余年之久，竟以培养人材之区，为其私产矣。夫以书院为养老之地已不可，为养奸之地尤不可也。

又该废员之子张式琇，文理本不甚通，该废员为其夤缘入学，形同无赖，吸食鸦片，夜起昼眠。近以其父恃人之财，捐纳训导，指日即膺司铎。重（该）教官职分虽微，而多士悉资表率，所关匪细，似此等吸食鸦片，罪应纆首之徒，岂可滥测其中，致坏士风！亟既有所闻，相应据实具奏，请旨严飭认真查办，以重文教，伏祈圣鉴训示。谨奏。

请将刘子城察看或酌量调补片^①

再查给事中卞宝第折内，有风闻山西巡抚英桂才具平庸，防务极为疏懈。河东逼近豫疆，道员刘子城素闻疲玩，尤难恃以办防，求责成郑敦谨将该省防务详细查看等语。等到晋即与郑敦谨商议，据称前在山东、河南皆曾与该抚共事，知其操守素坚，好恶至正，用人皆极不够，现在防务尤为认真；询问刘子城则称尚未见过，现亦未闻劣迹。臣等思该抚之清素日著名，应请飭该抚将河东道刘子城察看，如果才不胜任，或酌量调补之处，自行奏明办理。是否有当，伏祈圣鉴。谨附奏。

^① 原抄稿为“奏折底稿”，此标题为编者所拟。

王茂荫致友人^①

(咸丰八年十月)

启者：敝府处万山中，天险可守，又地僻粮少，无所可贪，故自古鲜见兵甲。乃今忽遭此难，若非大力救护，几于不可复回。自念生长其间，位至卿贰，于桑梓之地丝毫无补，每至中宵，愧恨不寐。窃综前后之所闻，推祸难之由致，因思贼之入徽，实青、石^②之人所招。青、石之招贼入徽，实徽勇之奸淫掳掠致之；而勇之所以如此，则以花会^③之人为之也。夫始借义练之名，以行其花会；继用义练之势，以行其勒捐。冒滥自由，贪残以逞，而入莫谁何者，潘炳照也。彼一庠生，非官长信之任之，胡以至此？岂非达^④误于前而沈^⑤复踵于后哉！今合郡之人，怨潘入骨，因并归怨于达与沈。其实平心而论，不独沈欲保徽，即达亦非欲祸徽，所以为潘愚者，由达专信门丁李琢堂、沈专信门生王芷庵也。达信李，而潘结李以通之；沈信汪，潘因结汪以通之。潘固祸魁，而此二人者则尤祸魁中之祸魁矣。三人不除，何以服人心而纾公愤？今闻李尚在徽，将谋充新府门丁，其人狡猾神通，设新府竟复用之，害将胡底？自上年屡上书黄寿翁，其时汪尚未出。但请必办潘李，并将义练局收捐之钱，严查勒交；滋事之勇，严惩酌减。因谓团练之法，贵在劝边界附近各村庄团结防守，断不宜用招募，招募之勇宜聚总处，日事

① 原稿标题为“遗札”，为王茂荫后人手抄稿。从内容看，是给友人的一封信函，受信者，已不可考，当为徽州籍人。

② 青、石，是安徽省青阳县、石埭县。

③ 花会，是一种聚众赌博之集会，清道光年间从闽、粤流入徽州，其术类灯谜，以一赔三十之厚利诱人，堕其中者至死不悟，故又称花灯盘。凡花会之人，名为练勇，实为赌徒，既不防守要隘，也不从事训练，终日四出奸淫掳掠。

④ 达，指徽州知府达秀。

⑤ 沈，指安徽学政沈祖懋。

训练，以为各路救应，不宜令之散出。乃寿翁听而不听，于捐项虽亦令查，于练勇竟置之不问。且属人告侍谓必如其意保徽，不能如其法办事，不用此勇，更将何用？若靠民人防守，贼至唯有磕头求命耳。呜呼，岂知今日练勇能招贼，而不能御贼，固有甚于磕头求命耶。倘听侍言或不至此，今日亡羊补牢，不得不更求阁下能好能恶，端赖仁人。此数人者实祸我徽，敢乞图之，恐其闻风逃脱，或反其意以诱致之。再不然即使不敢在徽境，亦稍以介〔解〕人恨也。无任翘切，伏维垂鉴。

谨又启：闻青、石人不得已而告于贼者六十余纸，所告八名潘炳照、吴玉富、汪芷庵三人为首，其次则江澳、徐廷鉴、曹思模、叶希杰、鲍宗轼。

变夫^①等行后，我拟移居东城玉清观，即任老五所办放粥处，以避西方之酬应。缘辞官虽已三月，而终日尚繁杂不可也。家信虽寄会馆不碍，当告知门役收存。我数日必打发人到西头一走也。科场案因第七名平林朱墨不符，御史参奏而起。至为难是柏中堂^②，别人可无事。宋老六尤可放心，倘家乡或因见有传集同考官询问之旨，遂生谣言，望为辨别，现问题已定，不用传他。唯不能遽行转里，须听案结后方好南归耳。又书。

王茂荫致家人^③

（咸丰八年十月十二日）

昨于初七日寄第廿五号安报，谅先送到。兹因变夫、涌芬^④

① 变夫，人名，为王茂荫家人或乡人，具体不详。

② 柏中堂，即柏葰（？-1859），道光进士，咸丰六年（1856）以户部尚书授协办大学士，后授文渊阁大学士。咸丰八年（1858）主持顺天乡试，因舞弊事获咎，次年处死，是为震惊朝野的“顺天科场案”。王茂荫信函中讲的就是这件事。

③ 原标题为“家书”。

④ 涌芬，人名，为王茂荫家人或乡人。

出京，特书数行，并将胡季临家信报本寄出，顺可以看。另寄季临信，即言存项未得对会（兑汇），倘度些急需，惟有在我暂移之说。弟等看如可行，即将此信全寄去；如不能行，即将我信留下，不寄可也。都中无他，惟科场闹事^①未了耳。此达。敬请母亲大人福安！并问诸弟全好！小春十二日椿年^②手书。

遗 折^③

（同治四年六月廿一日）

奏为臣病垂危，伏忱哀鸣，叩请天恩事。窃臣皖南下士，一介庸愚，遭遇圣明，滥添科第，由部曹转御史，洊擢卿贰，显荣已臻乎极，报效未尽未涓埃。自丁忧回籍以来，弱植渐形衰朽，比来一病，弥见颓唐，迄今益觉不支。自问万无生理，惟念受恩深重，当永铭诸子子孙孙，瞑目长辞，再矢报于生生世世。所有微臣依恋，感泣愚忱，谨缮遗折，叩请天恩，伏乞皇上圣鉴。同治四年六月 日。

日 记

（同治元年四月初二日至五月二十九日）

四月初二

寄骆秉章、瑛荣。捻扰商南，如汉中再有川匪，愈行棘手。骆派兵与陕省合击，瑛饬张守岱速剿布克坦，失利革留，仍责带兵。骆催牛树梅赴川，即令毛震寿赴陕。

四月初五

寄官文。严树森、英桂、瑛荣、孔广顺、张芾、郑元善。贼

① 科场闹事：即指咸丰八年顺天科场案。

② 椿年，王茂荫字。

③ 此折系王茂荫于同治四年六月廿一日口授，由家人记录而成。

已入陕，孔会杨飞熊等军夹击楚、豫边界要防，瑛扼河严守。

四月十一

寄官文。骆秉章、严树森、英桂、瑛、郑元善、孔广顺、张芾。传谕毛震寿，贼窜南山，川匪扰及南郑。道员周祖颐何未接仗？潼兵能否调回？何丙勋恐不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，如再玩误，军法从事。骆即飭毛震寿带兵一千，绕赴汉中。

四月十七

寄托明阿、瑛、张芾、孔广顺、英桂。晋防吃重。英飭和昌、刘子城等严扼潼关，孔剿孝义等贼。如兵不足，托等添派。川匪过宁，是州县已派萧积恭返剿，瑛飭汉中文武会击。

四月十八

寄官文：骆秉章、托名阿、瑛、严树森、郑元善、英桂、孔广顺。贼窜瑛安，孔移兵蓝田速剿。瑛严守省垣，张激团接应。郑即飭杨飞熊速赴陕，官等飭鄜兵赴陕阳丰肃清。骆飭萧积恭往永宁速收汶山西防务，英妥筹。

四月十九

寄官文：胜保、托明阿、沈兆霖、瑛、郑元善、英桂、严树森、孔广顺、张芾。据奏贼偏省城，在大峪口乌兰都受伤，孔移蓝田，山阳、雒南二县危急。另股在商州白杨店等语。官等飭鄜兵由襄樊驰剿，如尚有可调，派金国琛带汪胜，调精兵二三千赴陕。马得昭抵甘，选兵二三千赴陕，各路援兵均临。孔暂率黄河船提归北岸。

四月二十日

寄托明阿、瑛、张芾、孔广顺、英桂。据王奏，经泽尚住陕，瑛即令商办理军务，邵辅、江开如可用调营，权以巽《保关陕说》抄阅京师，派兵二千五百赴陕，托等商剿。

四月二十四日

寄官文：严树森、郑元善、托明阿、瑛、孔广顺、张芾、

英桂。陕省未见续报，各路援兵迅赴，郑催徐荣柱并往。英即出省驻扎，与徐继畲等布置。经已到川，谕令赴陕。

四月二十六日

寄托明阿、瑛荣、孔广顺、张芾、英桂。孔即截回蓝田窜匪。胜保太和布置粗定，即今赴陕。柯克僧欲薄惩，如再不得力，正法。

四月二十八日

寄托明阿、瑛荣、孔广顺、张芾。据王奏，史兆熊可用，一切查看办理。原折抄阅。

四月二十九日

寄官文：严树森、沈兆霖、骆秉章、托明阿、瑛荣、孔广顺、张芾。贼回窜蓝田，孔即返剿，托等严守省城蒲同一带。豫防官等与曾商于多隆阿、舒保二人中派一人入陕，请留曹树钟，不准行。回悻，善用之。

五月初二

寄瑛荣、张芾。有人奏，闫丕敏等弃隘有心，贻误商州。州牧曹熙锁送瑛荣古玩等物，孔节节逗留，致贼深入；王琢荃贪鄙，与韩奉华表里为奸。该抚近在同城何无觉察，即秉公查奏，孔免议。原折抄阅。

五月初八日

寄托明阿、瑛荣、孔广顺、张芾、英桂、郑元善。贼由渭南华州直逼潼关，汉回互斗，如回再勾合匪众，更棘手，瑛、张持平办理。令速陞笼络回民，孔暂军痛剿回悻，张应整团借助。

五月十五日

寄托明阿、瑛荣、孔广顺、张芾、英桂、郑元善。贼扑潼关，已由小路赴陕州。陕中贼情如何，托等速奏。汉南贼窜青石关后，情形如何？阆乡、陕州与晋接界，英侦探前进。

补五月十一日

寄官文：严树森、沈兆霖、多隆阿、托明阿、瑛荣、孔广顺、张芾、英桂、郑元善。潼关严防回滋事，晓谕解散。援兵各路迅赴陕。

五月十六日

寄官文：多隆阿、托明阿、瑛荣、孔广顺、张芾、英桂。官等奏。今多隆阿已明谕，多暂办陕西军务，山阳、华阴是否贼据？多探确进扎，尤应屏蔽晋省，京兵已行。英探明咨，带兵官择要驻扎。何绍影等军，官文又饬相机进止。

五月十八日

寄托明阿、多隆阿、瑛荣、英桂、郑元善、孔广顺、张芾。仍防回窜，多隆阿沿河西上，从阌乡一带迎击，或派雷正綰赴陕，多应驻适中之地，以防北窜山阳踞匪。孔会同徐荣桂兜击成明京兵，英商布置豫之贼，即迎剿。马德（得）昭已折回泾州，托等催赴汉中。今毛震寿分剿曹□一带，回至遵化、渭安等县。张仍持平办理。

五月二十六日

寄骆秉章、多隆阿、瑛荣。多带兵起程，即饬雷正綰赴陕。多仍驻适中之地，扼防北路，与官等随时声气相通。川匪陷太平，骆派兵堵剿，催毛将汉中布置，即速赴西安，汉回互斗，持平办理。

五月二十九日

寄官文：骆秉章、托明阿、多隆阿、吴振轼、严树森、郑元善、英桂、瑛荣、孔广顺、张芾。山阳贼窜郧西，川匪入汉南。又，汉回互斗，官等巡饬金国琛赴郧，并饬颜朝德会剿。多催雷正綰驰赴商南，多由□前进，即赴秦中，陈大澂股逼枣阳，官等饬欧阳正璜迅攻川匪至黄官岭等处。托等催马得昭前往汉中，暂同邹学墉截剿，吴振轼即折回陕，与瑛筹办汉回事。张尚在仓头

镇查奏成明，仍驻蒲同一带，会英布置。

家训和遗言

（咸丰元年至咸丰十一年间）

（一）

我此番来京，因曾经记名御史，欲得补实，将胸中向来想说的话略行陈奏，坐以二年为期即行告归，既不想京察，亦不愿截取，并无贪恋名位之心。不意自上年来贼氛日炽，时事日艰。临难而避，实所深耻，遂立意不告归。孟子有言：继而有师命，不可以请。孟子在齐为客卿尚且如此，况我当大一统之时，通籍食禄已廿余年，而敢于军书旁午之时，作抽身而退之计乎！义无可逃，非忘初愿也。

祖母在堂，叔辈自然孝顺。但汝等须代我尽孝，以免我罪，才算得我的儿子。叔等在上，汝辈须恭敬，一切要遵教训。孝悌二字，是人家根本，失此二字，其家断不能昌。切勿因争多论寡，致失子侄之礼。莫看眼前吃亏，能吃亏是大便宜。此语一生守之用不尽。不独家庭宜然，凡与人交皆宜如此。而他日有分居时尤宜切记。

凡人坏品行损阴鹭，都只在财利上，故做人须从取舍上起。富与贵是人之所头章，所以从此说起也。此处得失利害关头，人心安得无动？惟当审之以义，安之以命。我命中有时，即不取非义，亦有。命里无时，即取尽非义，终归于无。看着当下取来虽见为有，不知非灾横祸出而消耗之必且过于所取，须以当下之不取为消将来之横祸，则此心自放得下。古云：漏脯充饥，鸩酒止渴，非不暂饱，死亦随之。当时时作此想，则自然不敢妄取。渴不饮盗泉水，热不息恶木阴。有志者须极力持守，方可望将来有好日。恐此后汝辈家产薄、家口多，衣食难度，遂至见利而不能思义，故切切言此，务各紧记为要。

以上系咸丰元年六月所书。

(二)

余以一介乡曲庸人，遭逢圣世，窃取科第，由户曹转御史，蒙上恩超擢太常少卿，一身之宠荣，至矣！自道光十五年来，叠沐覃恩，赠封祖父母^①、父母^②，伯祖父母^③、三四叔祖父母^④，一家之宠荣，亦至矣！现在逆贼肆乱，我国家列圣深仁厚泽，沦洽人心。今上圣明英武，篡发指日荡平。然在事诸臣多不足恃。自揣不能出力杀贼，万一或有他虞，惟有以身报国，诚知不足塞责，然才力有限，舍此则恐有辱国辱身之患，故不能作他想也。身后茫茫，惟听弟辈儿辈自行努力，以期光前裕后，亦复何言。然有恐以不言致误者，随笔略书于后。

此系咸丰三年五月所书。

(三)

六月初一^⑤又蒙恩擢太仆寺卿，益感惭无地矣！十一月又升侍郎^⑥，六年冬又逢覃恩三代，均请二品封典。今又忽来外夷之患，事出非常。身任侍郎，又奉命办团防事宜，要何所逃？惟有益坚此志而已。

以上系咸丰八年五月所书。

(四)

日后子孙非有安邦定国之才，不必出仕，只可读书应试，博取小功名而已。

戒色是第一义，万恶淫为首，汝辈似乎未犯，然当谨终身，

① 指王槐康及其夫人。

② 指王应矩及其夫人。

③ 系指王槐康之兄及其夫人。

④ 系指王槐康的两个弟弟及其夫人。

⑤ 咸丰三年六月初一日。

⑥ 咸丰三年十一月，王茂荫被补授户部右侍郎兼管钱法堂事务。

且当垂示子孙。

祖父风水，我未经营妥当，祖母在堂，我未事奉送老，^① 我之不孝大矣！此二大恨何时可补？天乎！天乎！

我之胞姐，仁孝性成，未嫁而歿。祖父、祖母尝为痛心，恒言必要做一风水合在身旁，以便子孙无忘祭祀。此愿切记不可忘。

行状不必做。我之行事，尔辈不得知，亦做不来，且天下自有公论，国史亦必有传，无庸作此无用物也！谨记。

方书五亲家^②处存有纹银乙千余两，本意坐为退归养老之资，身过则以此项作为四房子孙读书膏火之费。日后当买作淳安田，每年租息所入，凡我兄弟四房后人，自幼学发蒙，酌给若干；初学作文以至应小试、乡会试，各酌给若干。应俟日后看租息多少、读书子弟多少再定。

诸子都已成家，此后各自努力成人，我亦管不了许多。即我身在，儿辈不遵教训，亦属无益无知无爹。自责，志思我遗言，听好话，行好事，交好友，则如我在一般也。

我之遗累，只一少女。汝辈当留心访一中等人家，虽填房亦可，切勿存不填房之见。则年纪已大，便难访人家。祖母与汝母皆是填房，何为不可？惟人家要正派，郎才要学好。尽他身上所有，资送出门，便算完我心事。铺内^③有蓝田玉数十金，亦是坐此用的。

此愿已了，今更无累^④。八年加批。

(五)

我之人品，自问止算中等人，存心不敢做坏事，而未免存惧

① 此处系王茂荫用其儿辈称谓，祖父系指其父王应矩，祖母指其继母吴氏。

② 即王茂荫长子铭诏的岳丈方承浩。

③ 指北通州森盛茶庄，系王茂荫之祖父王槐康所创，延至清末。

④ 此八字为文头眉批。王茂荫小女，后适歙县西溪汪宗沂，号称藏癖进士，即徽州名画家汪采白之祖父。